

重庆市渝北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 2020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区政府：

按照有关规定，现将我委 2020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总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0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2020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和“四个扎实”要求，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 年）》及市委、市政府《重庆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6—2020 年）》为主线，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绩。

（一）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情况

1. 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根据市政府办公厅要求，参照市经济信息委公布的全市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围绕办事更便利、更高效，加快推进行政审批流程、数据共享等方面进一步加强审批事项管理工作，完善并在重庆市网上行政审批平台发布了 8 个行政许可事项、56 项行政处罚、2 项行政强制、1 项行政奖励和其他行政权力 1 项，工业及信息领域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已实现全

流程网上办结，申请人办理备案实现“零跑腿”。其中 8 个行政许可事项均在“渝快办”上配置相应的电子证照，网上可办率达 100%，审批实际办理时间比承诺时限平均减少 70%以上，并落实了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

2.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推动电力行业法治化营商环境改革，协同发改、规划、城管和交通等职能部门制定了《渝北区深化获得电力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方案（试行）》，印发《关于推广“网上国网”电力 APP 应用工作的通知》，加强“网上国网”APP 宣传推广；实行办电“零审批”，全面实行装表接电一岗制作业，减少申办电成本，小微企业平均接电时长 2.89 天，“网上国网”办电率达到 100%。推动燃气行业营商环境改革，成立了“渝北区用气用户报装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按照营商环境改革要求，精简和优化业务名目。

3. 强化节能和生态环境保护。一是引导企业节能减排，支持电池总厂等 3 家企业实施节能技术改造，两家企业被认定为 2020 年市级第三批绿色制造体系（绿色工厂）示范，天友乳业列入工信部第五批绿色制造体系（绿色工厂）名单。二是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开展工业企业落后产能排查，严防“地条钢”死灰复燃，对综合能耗较高的 7 家工业企业开展技术和能耗评估。三是协调开展四家企业环保搬迁，昆仑化工搬迁任务基本完成，已停产完成设备拆除，待“断水断电”后验收；春瑞医药完成机器设备清点分类与可搬迁判定工作；红岩方大已获得征收补偿款

3 亿元、其铜梁新厂房项目完成总计划的 91%；泰山电缆已获得征收补偿款 11 亿元、新厂房项目完成总计划的 57%。四是积极参与推进垃圾分类，制定《机关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企业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筹资近 4 万元印制发放垃圾分类宣传海报 3000 张、宣传册 3 万份，筹资 20 万元采购户外四分类垃圾分类桶向 200 余家规上工业企业免费发放。

（二）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情况

坚定不移贯彻“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议事决策制度，严格执行主要领导“五不直接分管”，完善落实重大问题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投资决策、大额资金使用等“三重一大”事项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实行“一把手”末位发言制度。严格执行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建立健全法律顾问制度，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专业力量，为我委政策文件出台、行政执法、合同协议等提供法律咨询意见和建议。按照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按程序制定了《渝北区千亿级智能终端产业集群推进工作方案》《重庆市渝北区软件产业发展规划》《渝北区打造千亿级软件和信息服务集群工作推进方案》，出台了《重庆市渝北区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启动《渝北区“十四五”先进制造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

（三）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情况

结合市、区两级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要点与企业风险程度，合理编制年度执法检查计划和方案。加强行政执法全程管理，确保

检查、证据收集、立案、询问、文书下达、送达、集中讨论、结案各环节程序、时限和方式符合《行政处罚法》《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推行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与安全监管执法“二合一”，今年 29 家企业满足新创和复评要求，获得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企业补助。加强联合执法，努力避免对同一执法对象重复检查、多头执法。全年累计组织执法人员 2495 人次，下达执法文书 1449 份，排查安全隐患处 1509 处，依法对 5 个责任主体罚款累计 3.4 万元，行政没收 1 起，向有关部门移送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2 起。

（四）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情况

强化管理完善调处运作机制，完善《干部下访群众工作制度》，多举措畅通群众诉求渠道，搭建受理群众诉求服务平台，实行领导接待日接访、设置意见箱和听取群众诉求等多方式畅通群众诉求渠道。今年领导干部公开下访接访群众共计 16 人次、办结 8 件次，接待信访 49 人次，网上系统办理 26 件次，信访办结率 100%。会同相关单位推动解决原渝北丝绸厂的遗留问题，指导重庆三峡造型材料厂进行解体清算、职工安置，积极配合参与双凤棉织厂征收工作。全年无群体大规模集访、进京进市信访事件发生。

（五）全面提高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情况

坚持和完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法制度，领导干部法治讲座制度，带头学法尊法守法用法，制定了班子成员学法学时

任务，将法治建设和依法行政纳入党委中心组学习计划，坚持每月开展1次法治专题学习。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精神和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精神，重点学习《宪法》《民法典》《统计法》《重庆市信访条例》等法律法规，邀请区司法局杨佳红局长作依法行政专题讲座，邀请西南政法大学邬砚副教授作《民法典》专题授课，引导党员干部树立“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的意识。组织干部参加年度法治理论知识考试，参考率、合格率达到100%；严格实行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安排行政执法人员参加培训，确保持证上岗率100%，实施执法人员轮训计划，通过集中培训与网络培训相结合，执法人员每年法律培训时间不少于40小时，并聘请律师定期对执法人员开展行政执法、法律法规培训，强化依法行政能力。

（六）加强组织保障和落实机制建设

坚持把法治建设工作放在突出位置抓紧抓实，定期组织研究部署法治建设工作，把法治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计划，树立重视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的用人导向，把法治建设成效作为衡量领导干部实绩的重要内容；把业务工作与法治建设工作相结合，把各项目标任务细化分解至相关科室、中心，充分调动各室、中心的积极性，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常态化、具体化。

二、2020年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2020年，我委认真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委主要负责人主动落实工作任务，把法治建设贯穿到工作的各方面环节，不断推动法治建设发展。

（一）提高政治站位，推动全面依法治国落地生根

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注重发挥中心组学习示范带动作用，将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纳入党委中心组学习计划，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政法工作会议精神，组织开展《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第三卷）《中国制度面对面》专题学习，带头崇尚法治、敬畏法律意识，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做好各项工作的能力。

二是深入学习宣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组织学习十九届五中全会公报和《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引导党员干部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自觉做到“两个维护”。组织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进企业”宣讲分队，带头深入全区工业企业开展宣讲，宣讲分队先后开展宣讲38场次，覆盖企业职工3500余人。

三是加强党员干部法治教育。坚持每月开展1次法律法规专题学习，加强党员干部对《党章》《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

作条例》《中国共产党编制工作条例》《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民法典》《重庆市信访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等党内法规和法律知识的学习教育，邀请区司法局杨佳红局长作依法行政专题讲座，邀请西南政法大学邬砚副教授作《民法典》专题授课，引导党员干部树立“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的意识。组织干部参加年度法治理论知识考试，参考率、合格率达到 100%，安排行政执法人员参加培训，确保持证上岗率 100%，强化依法行政能力。

（二）服务工作大局，推动依法行政理念深入人心

一是全力推进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我委牵头开展物资保障、复产复工工作，筹集口罩共计 364690 个、防护服 1000 套、护目镜 1000 副、一次性乳胶手套 1000 双、洗手液 535 个，消毒液 1250 公斤、酒精 2560 升；制定《关于切实做好疫情防控期间企业复产复工有关工作的通知》《关于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支持加工制造业企业共渡难关的实施细则》《企业复产复工指导员制度》等政策措施，助力企业平稳恢复生产。派驻复产复工指导员 277 人，巡查企业 800 余家次，帮助 20 余家重点企业协调近 400 家区内外配套商提前复工，3 月底全区工业企业复工率、返岗率双双达到 100%。加强复工企业防护疫情宣传，累计发放疫情防控宣传手册 7000 份，宣传海报 10900 张，宣传横幅 700 幅，告知书 300 份。通过各种媒体渠道发布企业复工复产新闻报道 50 余篇，在微信公众号发布相关新闻报道 143

条；2月12日曾德明主任接受新华社总编、副社长采访，2月19日曾德明主任出席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回答媒体记者提问。

二是有序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建立“渝北经信系统铁扫帚交流群”，制定下发《关于开展经信系统扫黑除恶宣传工作的通知》，制作宣传手册3万余份发放到各企业，引导企业通过悬挂横幅、张贴标语、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开展扫黑除恶宣传活动，通过企业微信公众号、企业网站等媒体平台发布和转发扫黑除恶宣传信息，积极转发中央、市、区级媒体发布的扫黑除恶新闻动态，不断扩大扫黑除恶宣传声势，提高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群众的知晓率，充分发动广大企业职工积极发现和举报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线索，形成“全域动员、全民参与”的浓厚社会氛围。

三是深入推进行业法律法规宣传活动。组织干部职工深入企业、社区广泛宣传《行政处罚法》《安全生产法》《节约能源法》《环保法》《城镇燃气管理条例》《食盐专营办法》等行业法律法规和消防安全常识，发放用电用气安全宣传手册10000份、液化石油气安全警示标志5000张，制作400幅安全宣传标语下发企业悬挂；组织开展2020年度渝北区经信系统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培训，全区640余名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参加；积极开展“12.4”宪法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依托政务新媒体开展《宪法》知识宣传，扩大宣传覆盖面，努力提

高广大干部群众的宪法意识。

四是积极引导助力推进市域社会治理。学习贯彻区市域社会治理工作推进会精神，制定下发《重庆市渝北区“平安企业”（工业领域）创建工作实施方案》，组织召开工作推进会，探索建立健全行业领域企业社会责任评估和激励奖惩机制，推动企业及园区开展安全生产达标、“平安企业”创建工作，鼓励引导企业参与市域社会治理，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对在“平安企业”创建中重视不够、行动缓慢的企业加以重点督促指导。

三、2020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是依法行政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升。区工业安全生产事务中心成立时间不长，与市级部门及兄弟区县的模式不同，缺少可借鉴的经验，且我委在工业安全生产领域监管职能多，涉及的法律法规较多，行政执法人员缺乏系统性的法律知识培训，自身知识与经验储备不足，在实际工作对法律的运用掌握得不够，依法行政能力还有所欠缺。

二是行政执法力量配备不够。除企业安全生产监管以外，我委还承接了液化石油气、液化天然气、醇基燃料、二甲醚等危化品行业管理职责，安全监管覆盖面和行政执法压力较大，现有人手无法满足工作需求，影响执法力度。

三是依法行政的程序意识还有待进一步增强。少数工作人员仍然存在重业务轻程序的情况，在工作中习惯于凭经验办事，缺少规范性和程序性；在重大行政决策公开征求意见、重大行政决

策后评估等方面的工作推进缓慢。

四是对规范性文件的管理要求重视不够。由于制定规范性文件的数量不多，对相关的管理要求没有引起足够重视，在文件编制、审核等方面工作的要求不清楚，缺乏规范化程序化意识。

四、2021年及“十四五”期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思路目标举措

我委将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法治建设工作，深学笃用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精神和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精神，多措并举抓好落实，全方位推进法治建设。

（一）切实提高党员干部法治素养。抓好干部职工法律教育学习，增强依法行政意识，积极组织参加各类培训考试和相关部門的法治讲座，每年组织开展2次以上法律法规专题学习，严格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要求，每年开展不低于4次专题教育培训，与应急管理、市场监管等部门开展工作交流沟通，学习其先进成熟的执法经验和机制。

（二）努力扩大法治宣传覆盖面。积极开展本部门法律法规的社会宣传工作，营造浓厚法治氛围，宣传贯彻宪法及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把普法和法治工作有机结合，纳入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内容，做到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考评，利用安全生产月、宪法日等时间节点开展法律法规宣传，依托工业联合会，针对民营

企业家开展法治专题教育课程，利用日常走访、检查企业开展一对一上门法律法规宣传。

（三）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充分发挥法律顾问的专业力量，在开展安全执法、项目审查等工作时加强协作沟通，避免法律风险；坚持法律顾问定期坐班制度，常态化开展法律问题咨询答疑，从法律角度提供有关工作开展、政策文件制定的意见建议，参与重大行政决策的咨询、论证和评估。

（四）建立健全工作机制。不断完善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开展“智慧监管”、行政规范性文件后评估、重大行政决策公开征求意见等工作。细化落实规范性文件工作，明确各科室职责分工，组织开展规范性文件管理培训工作，进一步提高干部职工对规范性文件的理解和把握。

（五）增强行政执法力量。进一步加大对现有行政执法人员的教育培训力度，提高行政执法能力和水平，充分运用律师事务所、技术机构、行业专家等第三方专业机构提供咨询建议，积极向上级争取增加执行执法人员编制，扩大行政执法队伍。

（六）加强行业安全执法工作。坚持教育与监管并重，引导和执法并举，严格实施检查诊断、行政处罚、整改复查的执法“三部曲”，推行好“说理式在执法”“警示式执法”，不搞“选择性执法”“一刀切执法”“以罚代改”，通过规范执法服务好企业发展。

（七）突出重点领域，加强督导检查。按照推进法治建设要

求，将业务工作与法治工作结合起来，做到同研究、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深入推进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和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强化对行业重点领域的监管，在开展工业企业、燃气、电力、民爆等重点行业、领域的日常监管和安全检查的同时，落实市域社会治理工作要求，深入推进“平安企业”创建工作。

重庆市渝北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21年1月28日